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南京悉诺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（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数字化营销与直播基地建设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/）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/）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/）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悉诺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1日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 号）的规定，我方郑重声明：

我方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我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非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。

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南京悉诺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1 日

属于监狱企业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

我方郑重声明：

我方不属于监狱企业，我方不属于戒毒企业。

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南京悉诺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1 日